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ᠡᠭᠡᠨᠠᠮᠤ ᠵᠢᠷᠠᠭ ᠵᠢᠰᠢᠨ ᠵᠢᠰᠢᠨ ᠵᠢᠰᠢᠨ ᠵᠢᠰᠢᠨ ᠵᠢᠰᠢᠨ ᠵᠢᠰᠢᠨ ᠵᠢᠰᠢᠨ ᠵᠢᠰᠢᠨ

关于 2024 年全盟城镇保障性安居 工程进展情况简报

各旗县市住建局：

现将全盟 2024 年城镇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租赁补贴进展情况通报如下：

一、进展情况

2024 年，全盟计划发放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2162 户，473.6 万元。截至 12 月末，全盟发放保障对象家庭公租房租赁补贴共为 2469 户，463.69 万元。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各旗县市发放情况如下：

（一）科右中旗。2024 年计划为 100 户保障对象家庭发放租赁补贴，计划发放金额 18 万元。现已发放 162 户，15.71 万元，发放户数占计划户数的 162%。

（二）扎赉特旗。2024 年计划为 180 户保障对象家庭发放租赁补贴，计划发放金额 28 万元。现已发放 272 户，33.95 万元，发放户数占计划户数的 151%。

（三）突泉县。2024 年计划为 200 户保障对象家庭发放租赁补贴，计划发放金额 34 万元。现已发放 254 户，29.89 万元，

发放户数占计划户数的 127%。

（四）科右前旗。2024 年计划为 100 户保障对象家庭发放租赁补贴，计划发放金额 48.6 万元。现已发放 122 户，39.88 万元，发放户数占计划户数的 122%。

（五）乌兰浩特市。2024 年计划为 1480 户保障对象家庭发放租赁补贴，计划发放金额 320 万元。现已发放 1553 户，322 万元，发放户数占计划户数的 105%。

（六）阿尔山市。2024 年计划为 102 户保障对象家庭发放租赁补贴，计划发放金额 25 万元。现已发放 106 户，22.27 万元，发放户数占计划户数的 104%。

二、下一步工作要求

2025 年中央和自治区公租房租赁、城市危旧房改造专项补助资金已提前下达，请旗县市住建局根据年度计划，严格执行《内蒙古自治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

（一）公租房租赁补贴方面。合理确定公租房租赁补贴范围和补贴标准，结合本地实际，按照《内蒙古自治区申请公租房“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有关规定，实现线下线上常态化受理。建立完善由住建部门牵头，相关部门配合的保障性住房联合审核认定机制，努力实现线上并联审核方法，提升审核效率。在实物配租不能满足需求的条件下，因地制宜引导有需求的住房困难家庭和个人选择租赁补贴保障，逐步提高住房保障覆盖范围，在保障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同时将符合条件的新市民、青年人纳入保障范围，按月或按季度足额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确保完成好全年目标任务

(二) 城市危旧房改造方面。我盟 2025 年城市危旧房改造目标任务是充分征求各地意见，自下而上主动申报的，因此有改造任务的市、县要切实承担主体责任，高度重视城市危旧房改造工作，明确工作任务，细化工作举措，落实工作责任，涉及修缮房屋当年开工当年完工，改建、翻建房屋尽早上手办理项目前期手续，当年必须开工建设，确保高质量完成年度改造目标开工任务。

附表：2024 年全盟保障性安居工程进展情况表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抄送：盟行署督查室、各旗县市人民政府、盟直有关单位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印发
